

共青团无锡太湖学院委员会

团太委〔2021〕10号

关于印发《2021年江苏大学生志愿服务苏北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

江苏大学生志愿服务苏北计划是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的地方项目。现将《2021年江苏大学生志愿服务苏北计划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各学院结合《关于基层服务项目人员参加社会保险有关问题的通知》（苏人社发〔2017〕9号）、《关于实施2017年江苏大学生志愿服务苏北计划的意见》（团苏委联〔2017〕23号）、《关于深入推进“苏北计划”助力苏北乡村振兴的实施意见》（团苏委联〔2019〕1号）文件精神，认真落实方案要求，做好宣传动员、招募选拔的工作，确保圆满完成2021年江苏大学生志愿服务苏北计划各项任务。

附件：2021年江苏大学生志愿服务苏北计划实施方案

共青团无锡太湖学院委员会

2021年4月15日

